

制度伦理研究

——一种宪政正义的理解

高兆明 著



创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1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制度伦理研究:一种宪政正义的理解/高兆明著.—北京:商务印书馆,2011

ISBN 978-7-100-07640-1

I. ①制… II. ①高… III. ①社会制度—伦理学—研究—中国 IV. ①B82-0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18444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制度伦理研究

——一种宪政正义的理解

高兆明 著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07640-1

20 年 月第 版 开本 880×1230 1/32

20 年 月北京第 次印刷 印张

定价: 元

谨以此书
献给我的祖国

导 言

制度伦理问题是当代政治哲学、政治伦理的最重要论域之一。制度伦理的这种思想话语地位,是由当今人类发展现状及当代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现状所决定。

当今人类社会所面临的恐怖主义问题,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贫富差别问题,经济全球化过程中的社会生态资源环境保护问题,战争与和平问题,国际犯罪问题,现代科学技术研究与应用问题,以及发达国家内部的经济、社会、政治、文化等问题,无不指向制度及其正义性。这种直接关涉人类自身生存与发展的日常生活世界重大问题,必定会在思想理论领域形成波澜,留下自己的深刻印记。自罗尔斯 20 世纪 70 年代发表《正义论》,提出制度正义是社会第一价值,建立长治久安的良序社会是否可能、何以可能以来,政治正义问题就一直在欧美思想界居于宰制性地位。这种学术现象正是对上述日常生活世界问题的思想反映。它本身不仅表明制度的正义性对于一个社会的基础性意义,且表明即使是已进入现代化的欧美发达国家亦以自己的特殊方式在寻求一条长治久安的和谐发展道路,这种道路既应能够调节与缓和社会矛盾、又能够使社会具有生机活力与秩序。

制度体制问题亦是中国现代化建设进程所面临的核心问题之一。当代中国的改革开放虽然说是以思想解放为发端,但是冷静思索后却会发现:无论是在思想理论层面还是实践层面,它均是

制度体制变革为肇始。思想解放的主旨是质疑既有制度体制的合理性,试图通过反思批判寻求一个适合当代中国走向富强文明现代化发展的制度体制。作为改革开放实践第一步的农村大包干,事实上是对既有农村生产、社会管理制度体制的否定,并逐渐由农村推进至城市。经过近 30 年的探索,中国改革开放进入了所谓“攻坚阶段”,由表浅至深入:由社会经济生活领域扩展至社会政治、公共生活各个领域,由简单地放权到权力结构重新架构,由一般社会生活至宪政政治文明建设,由城乡二元结构到向一元社会结构过渡,等等。正是这些制度体制上的不断探索创新,反过来又不断促进思想解放运动的进一步深入。当代中国近 30 年的历史,可以说是一部思想解放与制度创新的互动史。在这部互动史中,制度、制度的合理性、制度的价值分析,始终是其主题之一。

自上而下的有序推进,这是当代中国以改革开放为肇始的现代化建设的一个基本特点。这个特点决定了中国的现代化建设首先是在既有制度体制基本范围内、由政府主导进行。然而,即使如此,事物发展的内在逻辑力量及其演进过程又超出了人们原初的想象:日常生活中一个个具体方面的成功改革,积累起一股势不可挡的力量,这种力量推动人们反思既有制度体制,甚至原本作为改革开放推动力量的国家行政权力本身,亦已被历史地提出作为改革对象——这又从另一个方面指向了制度体制问题。

当前成为中国思想学说界关注热点问题的中国社会阶层问题、贫富差别问题、医疗教育住房问题、公共安全问题、公民基本权利保护问题、经济体制问题、生态环境资源保护问题、社会可持续发展问题、腐败问题、社会风尚与道德失范问题、和谐社会建设问题,等等,无不是以各种特殊方式指向或提出了制度的合理性、正当性问题。这些问题的解决前景,有赖于制度体制安排的重大突

破。当代中国人所面临的最大挑战也正是制度体制问题：是否能够找到一种适合中国文化、历史与现实国情的现代性的制度体制，是否能够找到一种可以较为稳妥地过渡到新的制度体制的具体途径，这不仅直接决定着中国改革开放事业的得失成败，也直接决定着中国现代化进程乃至中华民族的前途命运。我们抓住了制度及其变迁问题，就意味着我们正在以某种方式接近时代精神。

事实上，制度伦理问题在当代中国的提出，本身并不是直接缘于伦理学学科，而是缘于整个哲学人文社会科学对于当代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反思，缘于制度问题本身已成为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关键。它为一切有良知、关心中国历史进程的人所瞩目。这种关于制度伦理问题提出的历史背景，对于合理解释制度伦理概念具有基础性的意义。制度伦理概念并不是如时下有些人士所认为的那样，是一个出于伦理学自身视域而提出的关于“制度伦理化”与“伦理制度化”的问题，而是一个有着更为深刻规定、更为丰富内容的概念。人们是要通过制度伦理这个特殊概念，把握“制度正义”这一重大的历史话题，反思“制度正义”的现实内容。一切重大伦理学概念如果不能在整个社会生活世界中被把握，就不能被合理解释，就会流于浅薄。当然，这绝不意味着时下伦理学工作者的这种认识并无任何合理之处，而只是说这种认识尽管有某种道理，但是得之细枝末节，失之根蒂。这种认识若要获得存在的合理性，就必须置于这种关于“制度正义”的历史反思之中。

根据这种提出问题历史背景的理解，当代中国在现代化进程中提出制度伦理问题的核心旨趣就是：在当代中国现代化进程中，我们应当建立起什么样的制度体制？一个基本正义的制度体制的基本规定是什么？或者换言之，在当代中国现代化进程中，什么样的制度体制才是“好”的或“善”的，才是一个基本正义的制度体制？

这种好的或善的制度体制，一方面截然不同与以往高度集权、身份等级明显的制度体制，另一方面又能够有效地化解与克服当代中国在现代化进程中所面临的一系列问题，有助于中华民族融入人类文明主潮流、跃入世界先进民族之列，因而，这种好的制度是为中国人民所认同与选择的制度。这样，对这种“好”的制度的追问与追寻，首先就不是枝节性的，而是基本结构框架性的。正是这种基本结构与框架，决定了社会成员基本权利—义务关系的分配，决定了社会成员在社会中的基本地位，进而决定了一切具体权利—义务分配的基本价值取向。而一种基本结构框架性的制度正义性追问与追寻，在当今时代首先必定是在宪政层面的。宪政层面的正义性追问与追寻，换言之，宪政正义是制度伦理研究的核心与关键。

任何一项有价值的哲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必定承负着一定的历史使命，必定要回答某些重大的社会历史问题。我们对于制度伦理的研究，始终力求避免无病呻吟与文字游戏，始终直面当代中国现代化历史进程，始终在人类普遍文明进程中把握与理解当代中国的历史发展，始终努力探求晚发民族如何能够建立起现代文明良序社会，始终致力于探索处于转型期的古老民族如何能够建立起现代正义的和谐社会。我们的研究当然要借助并借鉴人类已有的文明成果，其中包括西方合理的思想成果，然而，我们的研究绝不是以西方既有的话语及其逻辑为范本，并简单地将其套用到当代中国，而是用自己的思想思考着当代中国的历史问题。我们是在为我们所挚爱的这个民族服务。我们的问题与研究是中国本土的，我们的问题与研究就可能是世界性与学术前沿性的。

目 录

导言	1
----	---

上篇 善政论

第 1 章 基本概念阐释：“制度”与“制度伦理”	3
一、制度	3
1. 制度：社会关系结构及其运行机制	4
2. 制度的本体论分析	12
3. 制度的两个层面：价值与技术	27
4. 制度是否必要？	33
二、“制度伦理”	36
1. “制度伦理”概念的提出	37
2. “制度伦理”概念的一般分析	40
3. 制度的伦理分析是否可能？	44
第 2 章 制度的“善”	50
一、制度“善”的一般分析	50
1. 什么是“善”的制度？	50
2. “善”制度：内容与形式	52
3. “善”制度：基本与非基本	65

2 目 录

4. 制度“善”的历史主义:时代性与地方性	68
二、制度合理性根据的现代性转向	76
1. 从“身份”到“契约”	77
2. 从“人治”到“法治”	85
3. 从“仁政”到“宪政”	93
三、社会转型期的制度“善”	99

中篇 善制论

第3章 多元和谐	105
一、多元社会	106
1. 作为现代性概念的“多元社会”与“多元和谐”	107
2. “共识”与“共存”	113
二、多元和谐是否可能?	125
1. 多元平等	125
2. 多元间的承认	129
3. 平等互惠	136
三、普遍自由视域中的公共权力	145
第4章 分配正义	153
一、“分配正义”的一般考察	153
二、劳动:社会财富初次分配的基本方式	160
1. 劳动的存在本体论解释	164
2. 劳动与财产权	170
3. 劳动要素与分配	181
三、分配正义的两个考察维度	194

1. 持有一—转让—矫正·····	195
2. 起点—过程—终点·····	212
第5章 德福一致·····	226
一、私利公益·····	226
二、德行有用·····	238
1. 德行明智·····	238
2. 德行成本·····	245
3. 德福统一·····	250
三、公平与效率·····	257
1. 价值论视域中的“公平”与“效率”·····	260
2. 对几种流行观点的质疑·····	268
第6章 制度理性·····	280
一、权利—义务关系的两个维度·····	280
1. 权利—义务关系的本体维度·····	281
2. 权利—义务关系的结构维度·····	289
二、私域与公域:私权与公权·····	299
1. 作为生活范式的私域与公域·····	299
2. 现代国家权力的公共性·····	311
三、制度结构:权力系统及其权威·····	323
1. 制度有机体·····	323
2. 制度结构的历史向度·····	328
3. 制度的权威性·····	331

下篇 善治论

第7章 行政正义·····	337
一、政治视域中的行政·····	337
1. “政治”与“行政”·····	337
2. 宪政中的行政·····	342
3. 行政的价值性与技术性·····	350
二、行政正义的一般分析·····	355
1. “行政正义”概念及其历史演进·····	355
2. “行政正义”与“政治正义”·····	362
3. 行政的实质正义与程序正义·····	365
三、制度信用·····	369
1. 制度信用的提出·····	369
2. 制度性承诺·····	374
3. 行政的作为、非作为、不作为·····	385
四、权力腐败·····	391
1. 社会转型视域中的权力腐败·····	391
2. 制度性腐败:对权力腐败现象的一种解释维度·····	396
3. 吏德与善制·····	403
五、社会变迁中的政治与行政·····	407
第8章 善制与政党·····	414
一、多元社会中的政党·····	414
1. 政党:多元社会中的公民自组织·····	414
2. 冲突与整合:现代性社会中的政党功能·····	419

3. 互竞与合作:现代性社会中的政党关系	426
二、政党与国家	430
1. 政党与民主政治	431
2. 政党活动的合理性限度	434
3. 国家视域中的政党竞争	439
4. 国家权力更替与政党活动	445
5. 政党竞争中“肮脏的手”问题	447
三、社会转型期的政党政治	454
1. 政党政治的普遍性与特殊性	454
2. 政党的道德自觉	460
第9章 制度变迁	465
一、制度变迁路径	465
1. 制度变迁的两种路径	465
2. 制度变迁中的两只手	469
二、制度变迁中的英雄	474
1. 作为历史引领者的英雄	475
2. 英雄实践的规范性	481
三、制度变迁成本分配的正义性	482
1. 制度变迁成本	483
2. 制度变迁成本分配及其正义性	485
3. 制度变迁中弱势群体的权益	489
四、契约和谐	498
1. 契约和谐的时空维度	498
2. 公民理性精神	504

6 目 录

主要参考文献·····	508
索引·····	515
后记·····	529

上篇 善政论

制度伦理研究的核心是对制度“善”的研究。什么是制度的“善”？制度“善”的具体规定是何？一个制度如何才可能是“善”的？等等，构成了制度伦理研究的基础性内容。尽管制度的“善”有形上与形下两个方面，然而，对制度“善”的揭示首先应当是形上的。这种形上的揭示，是本体、本质的揭示。

第1章 基本概念阐释： “制度”与“制度伦理”

基本概念的清晰、准确、合理,对于思考问题具有前提、基础性价值,甚至能够决定研究本身可能达到的高度与深度。任何一项有价值的研究或思考,都必须置于相关基本概念的清晰、准确、合理辨析基础之上。制度伦理研究有赖于“制度”概念的清晰、准确把握。

一、制度

制度(institutions)是一个从非个人关系角度表示稳定的社会关系的范畴。这种稳定的社会关系作为社会结构性存在,对社会具有整合与规范的功能,人总是生活在由自身活动所构成的这种稳定的关系体系中。这种稳定的社会关系被人们自觉意识与把握,就成为“制度”概念。当这种被自觉意识到了的社会关系被人们通过特定方式用来自觉整合与规范人们的日常生活时,这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作为规则体系的“制度”。根据其维系与发挥作用的特点,这种被人们所自觉意识到了的、稳定的社会

关系又大致可以被分为两类：伦理的与法律的，或非正式的与正式的。^①

制度作为社会结构体系从根本上规定了社会的基本构成及其相互关系，并对社会权利—义务分配做基本安排；制度作为规则体系规定了人们行为的基本程序与规则，并为社会提供基本秩序。制度具有社会整合、规范功能及自我生长功能。社会基本权利—义务关系安排是制度的核心。依据对制度的不同把握方式，制度可被进一步分为正式制度与非正式制度、基本制度与非基本制度。正式制度系人为通过一定程序制订确立，并有一系列强力保障的关于社会基本框架、运行程序、基本规范的安排。非正式制度则为人们在日常生活中自然形成的习俗、伦理道德规范性要求。基本制度是一种制度体系中的核心部分，它规定了一个制度体系的性质，并规定了非基本制度的具体内容、发展方向及其相互关系。基本制度既是非基本制度的合理性根据，又决定了一个社会的结构范型与公民间的基本交往方式。在现代民主政治生活中，宪政安排是基本制度的核心内容。非基本制度则是由基本制度依据特定程序、在一定具体条件下衍生而来，具有更多的技术性、工具性特征。基本制度具有更高的稳定性，非基本制度则相对更富有变化性。制度不仅使人的行为可合理预期，更使社会拥有一种秩序。

^① 这里“伦理”、“法律”是在同源异流、同根异木的意义上而言，以法律形式出现的东西本就是伦理东西的一部分，只不过由于其对于人类社会生活的特殊价值而以一种强制力的形式被维护。参见高兆明：《伦理学理论与方法》（人民出版社，2005）第3章第2节“道德与法律”相关内容，尤其是第85—92页。